

证券代码：836433

证券简称：大唐药业

公告编号：2023-023

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72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09,837.89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75,105.65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3,612.01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9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968.97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8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周鑫：于 2007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 8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4 家次。

(2)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燕飞霞：于 2019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7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 年 2 月开始为本所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2 家次。

(3)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洪仪：于 2004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4 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3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4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2 万元。

本期 2023 年度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所需专业人员的水平和经验、各级别专业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时间，以及提供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综合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8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审阅公司提供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及其他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客观原则，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符合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的条件和要求，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符合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的条件和要求。本次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内蒙古大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